

日本外史 源氏下 三

番外書冊

史傳載紀

新刊納本

共廿二

和書門

類	二八七〇六號	函	七〇	架	二一八	冊
---	--------	---	----	---	-----	---

內閣文庫	和	二八
番號	和	28706
冊數	21 (3)	
函號	269 89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日本外史卷之三

源氏正記

源氏下

淺草文庫

義仲

是月。法皇會諸公卿。論討平氏功。賴朝第一。義仲第二。叙義仲從五位下。任左馬頭。除越後守。除行家備後守。二人不悅。更除義仲伊豫守。行家備前守。並聽院昇殿。收平氏五百餘邑。賜其百四十于義仲。留衛京師。世呼曰旭日將軍。義仲生長山野。舉止粗鄙。不任衣冠。為京人所嗤笑。初以仁王子

旭將軍

日本外史卷之三
源氏正記
源氏下
義仲

北陸宮

爲僧奔越後稱北陸宮年十七義仲奉以入京師
八月法皇以乘輿西奔京師無主議立天子時有
高倉帝皇子二人叔五歲季四歲法皇欲擇而立
之因宣問之義仲義仲屬意於北陸宮奏曰立君
重事非鄙人所敢問然辱受咨問敢不竭情故三
條宮憤平氏之專橫欲拔陛下於幽厄時命未會
隕身鋒鏑天下悲之臣之樹功於今日亦奉遺令
也今議建立而不及矣胤人心云何法皇以其嘗
爲僧不聽卜二皇子叔吉法皇納寵姬言欲立季

後鳥羽帝

再卜而立之是爲後鳥羽帝法皇頗厭義仲欲召
賴朝來京師義仲爭爲不可弗聽義仲憤懣而北
兵乏糧四出鹵掠法皇患之時平氏在南海屢侵
山陽行家請討詔許之義仲曰行家雖勇數奇
不可使將乃更命義仲義仲發京師以足利義清
等爲先鋒閏月義清與平氏戰于水島敗死義仲
欲進攻南海途聞賴朝遣兵且入京師則引還
有詔止之不肯先是法皇使者至鎌倉賴朝廷見言
曰平氏奔京師自逃而義仲行家擣虛入之乃矜

矢田判
官義清

日本外史 卷三

平氏滅後

功要賞。敢擇任國。胡為者也。臣當疾往伐之。而藤原秀衡等日窺臣背。臣未可以奉詔。且帥大兵入輦下。徒為騷擾。使者歸報。公卿皆想望賴朝風采。爭問狀。使者言。賴朝軀矮而面大。然舉止詳雅。言語明晰。非義仲比也。賴朝又使使奏曰。平氏所侵諸邑。宜盡復其故主。臣等不宜利之。平氏降者。宜從赦宥。臣嚮被宥。故有今日。源平並立。同衛王家。古制為然。自朝廷視之。何有彼此哉。法皇益屬意於賴朝。屢使使召之。於是賴朝使弟範賴。義經。監

賴朝軀矮
大面

關東貢賦。西上。以訶義仲。義仲欲拒之。與行家謀奉法皇於軍。行家素有寵於法皇。密奏之。法皇乃使僧靜憲詰義仲。義仲對曰。孰造此言者。臣徒慨官家之貳於賴朝也。故欲與決雌雄耳。願得賜討。賴朝宜遂詣法皇宮。獻誓書。且請間執讒人。詔慰解之。十一月。屢詔趣義仲西征。曰。或謂女之不西。欲謀不良也。義仲對以備東兵。而鹵掠益甚。法皇遣其幸臣平知康詰之。知康善擊鼓。稱鼓判官。義仲曰。鼓判官。反欲為人所擊乎。知康怒。還報曰。義

壹岐判
官知康
鼓判官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氏藏板

仲反形已成。請討之。法皇聽之。驟徵叡山園城寺僧兵。以知康將之。義仲會將士。言曰。我有功無罪。何遽至此。我以五萬士馬。留衛京師。而官無所給。不剝豪戶。何以生存。然未嘗敢抄掠皇人也。彼鼓乃讒我。以至此。我將擊而破之。樋口兼光。今并兼平切諫之。勸其詣闕降。義仲怒曰。吾自起兵數十戰。未嘗知有所謂降者。即降。吾反為鼓所擊殺耳。遂令將士曰。吾今日決死。汝輩勉之。勿為賴朝所笑。乃分軍為七隊。圍法住寺。知康上墻。踊躍罵義

松殿基房

元曆元年

橘內判官

仲。義仲咄嗟赴之。知康走匿。北兵縱火索之。不獲。遂奉法皇于攝政第。帝于閑院。停公卿以下。至知康。官爵自為院廡別當。先是。義仲娶藤原基房女。於是基房徐闕諭之。乃徙法皇于西洞院。自辭其官爵。元曆元年正月。義仲叙從四位下。任征夷大將軍。先是。行家與平氏戰室山。敗。遂據河內。畔義仲。義仲遣樋口兼光將兵擊之。而範賴義經已至伊勢。橘公友者。往告變焉。遂赴鎌倉。賴朝見公友曰。義仲有罪。宜詔臣誅之。知康何人也。焉得與義

日本外史 卷之三

賴朝見公友

仲敵乃檄八州將士西討義仲。而知康來鎌倉欲自解說。賴朝戒內外勿為通。知康至無肯顧者。無幾何徵兵聚者六萬。乃盡委之於範。賴義經因令曰。木曾阻我兵。必於宇治河。皆具善馬可以騎渡。賴朝有駿馬二。曰池月。曰磨墨。柘原景時有寵。其子景季年少銳勇。於是請得池月。以先登。賴朝曰。乞焉者多。吾不與也。顧範。賴等戰不能克。吾且親往。此吾乘也。乃賜磨墨。諸將士皆發。明日佐佐木高綱自近江來謁。賴朝問曰。聞女在近江。盍直從

字治川之

池月磨墨

源太景

季

高綱

四郎高

綱

軍入京乎。高綱對曰。臣如從軍。不敢期生。欲一見君訣別。且奉指揮也。馳三日乃達。臣唯一馬。罷不可用。故後期在此。賴朝喜。因謂之曰。女能為我先登於宇治乎。曰。能。臣居河上。識其淺深也。於是遂出池月。賜之高綱。感喜。謝曰。君聞高綱未戰而死。則不能先登也。聞未死而戰。則先登者高綱也。拜舞而出。賴朝呼返。戒之曰。景季等乞焉而不與。女記之。對曰。諾。時大軍陣于浮島原。景季視群馬。無過磨墨者。牽而上高丘。誇示於衆。已而有犬嘶聲。

次郎重忠

島山重忠曰。池月聲也。何以至此。已而高綱僕牽池月至。過丘下。景季問曰。誰乘。僕對曰。佐佐木氏之乘。景季大愠曰。不圖公之視彼踰我。我寧與彼死。使公喪二良。即扣刀要路而待。高綱望見之。謂其騎曰。彼非柁原耶。公之囑我。殆為是也。漸近。景季呼曰。四郎久濶。彼乘公所賜乎。高綱哂曰。否。吾患無善馬。欲就公厩借之。聞磨墨已賜於子矣。池月不得命矣。子且然。況於高綱乎。然君事方急。不遑顧慮。遂誘厩人竊之矣。後有責問。子幸救解之。

山木三郎
根井大
弥太
楯六郎

景季色解。笑曰。悔我不竊也。乃與俱西。範賴向勢多。義經向宇治。義仲聞之。議戰守。見兵千騎。乃遣今井兼平。山木義弘。拒勢多。根井行親。楯親忠。拒宇治。撤橋板。樹柵。張繩於水中守之。二十日。義經以騎二萬五千至東岨。戒居民避軍。而火其廬舍。以布陣焉。起檣自登。具筆硯。書將士功最。曰。將以報鎌倉也。將士皆奮欲戰。義經又發令。而軍器。不聞令。乃取平等院鼓。槌於檣下。一軍屬耳。義經乃令二萬人中。必有善泅者。直前嘗之。我勇士綠

日本外史 卷三十一 賴氏藏版

平山武

者所

澁谷右

馬允

熊谷次

郎

次聖
忠

橋架防敵。勿使敵射我。泅者爭釋甲而沒。刀截其繩。平山季重。澁谷重助。熊谷直實等。上架而射。射戰良久。有二騎。鞭馬亂流而進。先者景季。後者高綱。高綱自後。給景季曰。子之馬條慢矣。景季駐馬約條。高綱則超乘而過。上岸自名。景季踵上。義經上功簿。高綱為先。登第一。景季為第二。島山重忠以手兵繼渡。行親射之。中其馬。重忠泅而達。岍揮刀而進。北兵辟易。義經乃以全軍渡。擊大破之。行親搏戰而退。義仲馳使請法皇幸醍醐寺。弗

王越

後忠

能景

一士津

波田三

郎

枕原景

時

大膳大

夫兼忠

聽。則率兵馳赴其宮。拔刀瞋目。立于階下。具與趣幸。宮中股栗。會有來告東軍已至木幡矣。義仲馳出。過五條第。訣妻藤原氏。久而不出。有二士諫之。自殺帳前。義仲乃出。遇行親親忠。合其兵。兵厘三百騎。望見東軍。旗幟彌天。曰。吾死矣。諭將士散去。眾請生死相從。義仲乃進冒東軍。重忠景時等累進。皆潰。義仲驅進。與義經遇。義經以數百騎攢蹄衝擊。因亂射之。義仲大敗被創。以殘兵西走。義經使其兵追之。而與重忠等詣法皇宮。大江業忠上

宮垣望見之曰。義仲復至矣。一宮驚怖。業忠又報曰。旗號自別。蓋東兵也。義經踵門下馬。颺言曰。臣源賴朝使者義經也。破賊而至矣。願為奏之。業忠驚喜跳下。匍匐入奏之。法皇大喜。延六人。列立中門外。見之。使人指問其名。穿赤錦袍者曰。源義經。被緋甲帶大刀者曰。畠山重忠。亞重忠者二人曰。澁谷重助。河越重賴。玄甲者。柘原景季。黃甲者。佐佐木高綱。法皇曰。皆壯士也。因敕護官焉。義仲既敗。欲挾法皇西奔。還至于宮。義經等擊卻之。義仲

右馬允 重助 太郎重 賴

走。至三條磧。東兵爭要擊之。義仲且戰且走。殘兵十三騎。重忠復追之。義仲妾曰。巴兼平妹也。有膂力。每從軍。是時單騎止鬪。重忠欲生得之。注目薄之。攬巴甲袖。巴策馬。馬躍。袖絕。重忠舍之而返。義仲以七騎走。會範賴既破。勢多而入。遠江人內田家吉在其先鋒。巴與之搏。斬其首。以視義仲。義仲歎曰。家吉美而勇。乃授首於女子。不知吾亦終死何人手也。因諭巴遁去。曰。臨死。勢妾人謂我何。巴請共死。義仲強之。巴乃泣涕辭去。義仲走。至粟津。

巴姬 中原兼 遠女 內田三 郎

粟津役

山木義弘

遇兼平。兼平曰：義弘戰死矣。臣未審主公為何狀。是以脫歸耳。義仲曰：吾宜死於京中。欲一見汝。故忍而至此。身創力竭。可以自殺矣。兼平曰：主公努力。方今平氏在西。佐公在東。主公盍走保北國。以圖三分。臣請留防敵。主公可以逃也。乃樹旗集潰兵。潰兵稍聚。得數百騎。進衝敵陣。貫而過者三。乃有二十餘騎。範賴以數千騎圍之。義仲奮戰。盡亡其騎。獨有兼平。兼平乃指一丘樹。謂義仲曰：君赴於彼。徐自為計。臣請拒於此。義仲徑田赴邱。馬陷。

石田太郎為久所射云

于淖。顧視兼平。箭中額死。年三十一。兼平方奮鬪。箭餘八矢。射斃八騎。聞敵中傳呼。木曾公死。曰：吾事終矣。啣刀墜馬。自貫而死。東軍振旅。而兼光方破行家。追之紀伊。聞難還京師。其兵道亾。比及鳥羽。有三十騎。東兵赴擊。兒玉黨與之有姻。諭降以歸。請宥死。朝議不聽。義經傳義仲以下首京師。帛書其髻曰：賊義仲。縛兼光。從其後。終斬之。義仲叔父義廣。初防一口兵。敗逃伊勢。後為賴朝所攻。殺義仲子義高。嚮質於鎌倉。賴朝妻以女。後欲殺之。

右兵衛
佐高保

一谷之戰
左衛門
尉賴賢
為義之

義高覺而遁。追捕見斬。妻悲慟不食。賴朝歸罪於追者。斬之。欲改嫁女於藤原高保。不肯而死。義仲妾巴。既別義仲。釋甲間行。歸信濃。遇義仲親故。具語以故相泣也。時年二十八。削髮為尼。居越後友松。新義仲冥福以終身云。義仲既死。平宗盛自南海徙山陽。山陽將士自室山水島二役。服從平氏。平氏終復福原。築城據焉。負山臨海。生由為東門。一谷為西門。勝兵十萬餘。繫大艦數千。平教經轉戰于備前安藝淡路和泉。皆捷。源賴賢子義嗣。賴

四男也
淡路寇
者義嗣
掃部助
賴仲為
義之五
男
掃部冠
者義久
二弟一
為範賴
一為義
經
田代冠
者

仲子義久。居淡路。皆為所殺。平氏威振關西。期犯京師。賴朝聞之。趣二弟赴伐。以二月三日攻一谷。範賴以五萬騎向東門。柁原景時監軍焉。義經以萬騎向西門。土肥實平監軍焉。以明日為清盛忌辰。延至七日。先期三日。早發。義經取丹波路兼行。比暮至三草山。聞平資盛等七千騎陣山西也。召實平。議曰。夜襲之乎。抑待旦也。實平未對。田代信綱進曰。敵謂我恃眾稽留也。則急襲之必勝。義經曰。是得我心。即發命。僕辦慶火沿道民家。取明而

日本外史 卷三十一 源氏盛衰

武藏坊
辨慶

鶉越

小次郎

直家

過夜半至山西急襲資盛資盛果不備大敗走天明令信綱實平以七千騎赴西門而自將精騎三千向鶉越鶉越者城後間道也日暮駐軍熊谷直實平山季重在麾下直實謂其子直家曰冒險混進孰後孰先欲立功者不若向西門直家曰然此公常先士卒不可隨也未知平山子何如使僕闖之季重甲冑按刀獨語曰誰能先我僕歸報直實曰彼所見亦同我也乃馳至一谷天未曙薄門自名季重踵至敵闢門二人突入奮鬪城兵辟易季

太郎高

直

次郎盛

直

簾梅

重出以其旗卒乃復入斬其敵而出實平信綱皆至令士卒繼攻門堅不破範賴亦令諸軍薄東門武藏人河原高直與其弟踰柵先登中箭死柵原景時使輕卒拔柵以五百騎入鬪既退願失景季所在復入索之景季在敵中被髮而鬪簾梅花以自標景時識見挈之而出當是時平氏專防東西二門而不圖義經義經之向鶉越也路險夜黑令辨慶索鄉導辨慶認火光得一人家見翁媪對坐告以故翁曰小人以獵為業諳知山路而今老

三郎經
春
鶴越

矣。有一兒膽氣可用。呼起從辨慶謁義經。義經執火視之。長身高顴。持獵弓矢。問其齒曰十七。義經為冠之。命姓名曰鷲尾經春。給鎧仗。以為鄉導。問鶴越如何。經春曰太險。人馬不可行。唯鹿能踰之。義經曰鹿四足。馬四足。等耳。先衆馳之。至鶴越。則天明。頻視城中。二門戰方酣。義經欲急應之。而懸崖數百仞。如經春所言。衆相目莫敢進者。乃試驅鞍馬二下之。一傷一達。義經曰可下矣。乃屈其所騎馬後足。一鞭而下。三千騎皆倣之。曹鞍相觸。直

三郎經
春
鶴越

屈馬之後
足恐不可
用也蓋大
氏之語耳

不可以理
律之

達城後大呼而入。平氏軍駭擾。自相擊刺。教經等敗走。義經縱火乘之。烟焰漲城。範賴實平破東西門而入。三酋合擊。斬平通盛等十人。擒平重衡。宗盛奉乘輿航海而逃。衆攀舟爭乘。斷臂滿舟。遂奔讚岐。倚田口成能之衆。保于屋島。九日。範賴義經以首虜還京師。請徇而梟之。不許。義經抗疏曰。臣父義朝。盡忠於保元。而為人所誣誤。卒宣詔於獄門。平氏昨為戚勳。今為國賊。臣等竭力攻討。進不願死者。不獨重王命。乃欲雪父耻也。臣兄賴朝深

阿波民
部成能

日本外史
卷三
平氏討經

重衡因于鎌倉

右大臣宗盛

存是志。今而不見許焉。臣等復何所望。朝議終許之。三月，賴朝以平義仲功，叙正四位下。遣柁原景時，檻致重衡於鎌倉。面見，使景時將命，曰：吾非忘相國之德，若王命何。然不圖公之卒臨此也。則至若右大臣氏，亦當不日相見。重衡請速死。賴朝屬之於狩野氏，侍以二姬，餽酒食焉。以平族未夷，不輒殺也。是月，令土肥實平鎮撫山陽道。六月，奏請任範、賴參河守，叙從五位下。範、賴來謝，鎌倉置酒勞之。八月，復遣西征。是月，法皇以義經任左衛門

大內冠者惟義

左馬頭行盛藤戶

公文所因障

尉補檢非違使。時伊賀人作亂，應平氏州守護平賀惟義討平之。餘黨竄匿京師，義經捕斬之。九月，賴朝以範、賴統西海軍事，義經統南海軍事。令範、賴先發，以三萬騎下山陽道。聞平行盛軍兒島，赴攻陣于藤戶。阻海水望敵，敵招之挑戰。我兵不能渡。佐佐木盛綱潛問土人以津，夜與俱濟。植竹條為標而還。旦日，敵復挑戰。盛綱躍馬破濤而進，衆從之，擊走。行盛進入周防。是月，義經叙從五位下。聽院昇殿。十月，賴朝置公文所，以太江廣元為別

日本外紀

卷三

三

賴朝

廣元
問注所
大夫入
道康信

當焉。以出政令。置問注所。以三善康信為執事焉。以決訟獄。令將士曰。凡武門之事。悉奉法皇旨。有不便者。徐分疏之。遂奏曰。方今天下半定。貢賦闕乏。請簡擇國守。撫輯流民。京畿控弦之士。悉從義經。西討平氏。其有功者。宜附臣論賞焉。僧徒帶兵者。宜附臣禁止收取焉。又檄關西諸族。援攻平氏。文治元年正月。範賴至赤間關。無舟可濟。軍疲糧乏。將士皆思東歸。範賴以書請濟軍食。賴朝答書。因戒範賴曰。在軍務。綏撫衆心。慎勿左右耳語。致

文治元年

白杵次
郎惟隆
水上七
郎遠隆

其危疑。乃至進戰。慎勿犯先帝太后。願使二位尼奉帝而至也。宗盛恇怯。必生得之。範賴諭曰。杵氏給戰艦。木上氏餽糧食。遂進濟海。詔千葉常胤曰。吾聞之家兄。周防通京畿。控宰府。為西國咽喉。吾今欲令智勇而有衆者居守焉。誰可者。對曰。三浦義澄。其人也。乃命義澄固辭。不許。範賴以諸軍濟海。二月。賴朝所給糧舶至。軍益振。與原田種直戰于葦屋浦。大破之。得其子賀摩。先是。義經數請征南海。法皇以京師多賊黨。不許。許先遣其將按義

原田六
郎大夫

白杵次
郎惟隆
水上七
郎遠隆

經奏曠日彌久。範賴糧盡東歸。而鎮西兵士寢屬平氏。則勢難拔也。乃許之。義經乃戎服抵法皇宮。白曰。自平氏奔竄關西。奪官稅。亂官民。三年于此。臣既奉追討之命。鬼界高麗。究其所至。鑿之而後已。否者。不復入王城矣。二月。發京師。艤于渡部。東兵不習水戰。人人自危。柁原景時曰。請為逆櫓。義經曰。何謂逆櫓。曰。舳艫皆設櫓。進以舳。退以艫。義經曰。求進而退。兵之通患。乃欲求退乎。曰。宜進而進。宜退而退。良將也。有進而無退。野猪而介者耳。

義經變色曰。猪乎。鹿乎。吾不自知。吾唯知進而勦敵為快而已。公若為大將。逆櫓千百。聽公所為。若義經則不欲也。衆目笑。景時慙恚。義經遂令將士曰。進而死者從我。退而生者自此去。畠山重忠。熊谷直實。金子家忠。佐佐木高綱等。願從者數百人。將發。逆風俄起。舟艦壞破。乃留修艦。艦成。義經託言落宴。以具糧食。即夜令解纜。時風反而益暴。舟人不肯。義經曰。風順。盍發。伊勢義盛張弓注矢曰。不用命者射殺。舟人相謂曰。行死。止死。死一

日本外史 卷三 順氏或反

外記大
夫良連
櫻間介

耳乃發從者五艦百五十騎獨置炬於義經舟乘
暗而南舟駛如射黎明達尼子浦望岨上有赤幟
可三百騎義經令曰我馬足瑟縮不可直用驅而
游之結束騎焉勿虛發以費箭衆從之上岨大戰
擒敵將田口良連其捕虜言櫻間良遠以五十兵
守勝浦城義經馳抵城疾攻拔之進至中山見一
卒齎書京人也義經問曰子何之曰之屋島義經
曰吾阿波人應內府徵者如聞源氏蟻浞河子必
途觀之其兵幾何卒曰可六萬曰子所齎誰書曰

六條撰
政

六條夫人書夫人內府妹也曰書中何言曰吾焉
得知之獨口授我曰九郎既發京矣彼真可畏者
以木曾如鬼神彼一舉取之君急修城集兵以為
之備書辭亦如是耳若公等亦宜亟赴之曰諾且
子屢赴屋島乎曰然曰聞其城甚固然否曰否潮
來則須舟潮去可騎渡義經乃叱曰吾九郎也奪
其書縛卒于樹以五十騎疾馳明日至屋島縱火
於高松里平氏大驚以為太兵至也舉族乘舟而
義經已至城下矣騎能屬者七人而已城兵有平

日本外紀 卷之三
源氏實錄 政

日本外史 卷三 北 藤原 藤原 藤原

三郎左衛門尉 有國 與一近 範

有國呼曰。大將誰。伊勢義盛對曰。九郎判官曰。是義朝婢子。從鐵賈如陸奧者乎。義盛怒。城兵嘲罵不已。金子家忠令弟近範注箭射殺罵者。義經恐敵知其寡軍也。乃縱火燒城。平氏兵皆航。更來追。斥七騎拒射。我兵後者稍稍來屬。又有州人藤原範忠者。以生兵數騎來曰。臣曾祖範明嘗從八幡公戰陸奧者。義經喜。以為先鋒。戰而交退。日既晡。敵以一舟載美姬。插扇于竿。植之舳。去陸五十步。麾而請射。義經曰。誰命中之者。衆薦下野人那須

那須宗高 射扇

次兵衛 尉範忠

一 那須與

九郎遺書

宗高。義經召而命之。宗高騎而獨出。兩軍注視。宗高一發。斷扇。扇翻而墮。兩軍大呼。平氏兵怒而來戰。義經親擊卻之。追而入海。遺其所執弓于波上。俯欲取之。敵兵爭以鐵搭鈎其胄。義經以刀扞之。鞭扱其弓。從兵呼曰。舍之。義經不聽。終取之。還從兵曰。君何輕身而重弓。曰。不也。使吾弓如叔父鎮西八郎之弓。則可。否者。是貽敵笑也。宗盛憾失義經。令教經率精兵追斥射。義經佐藤嗣信以身蔽義經。斬仆。教經豎菊主下舟。欲斬其首。嗣信弟

三郎兵衛 嗣信

日本外史 卷三 藤原 藤原 藤原

四郎兵衛忠信

忠信射殺菊主。扶兄還營。義經親視嗣信。枕之膝。問所欲言。嗣信曰。臣自出陸奥。已委身於君。代君而死。死且不朽。獨不覩君。麤敵為憾耳。義經泣曰。我麤敵在旬日。而不及釀女勞。嗣信肯謝而絕。是日。鎌田光政亦被箭死。義經請僧葬。光政嗣信于高松。贈以名馬。蓋藤原秀衡所贖。宇治一谷二役所騎也。一軍感泣。皆思為義經死。是夜。西軍陣屋島故址。東軍陣高松。東軍皆倦卧。獨伊勢義盛虞敵來襲。徇警徹明。明日。義經侵晨復赴屋嶋。西兵

藤次光政

屋嶋之戰

傳內左

衛門成

直

三月廿三日
壇浦之戰
別當港
增
四郎通
信

善戰。擊破之。平氏走。保志度浦。義經追擊復破之。因降將言。聞平氏將田口成能遣其子成直。以兵三千徇伊豫。命伊勢義盛往說降之。義經并其兵。使成直作書招成能。成能終送款焉。平氏舟逃志度而西。義經循陸追之。東軍阻風後發者悉來屬。軍益振。時三月廿三日也。宗盛欲赴鎮西。範賴以三萬騎軍豐後。平氏不能入。還泊壇浦。兵艦凡五百艘。熊野湛增。河野通信皆來附。義經。明日。義經以兵艦七百艘大戰海上。西兵殊死戰。我兵少卻。

日本外史 卷之三 源氏盛衰

日本外史 卷三 十一

和田小太郎

新居紀四郎

後騎稱

石左近

淺利与一義遠

二位尼懷

義經厲衆進。和申義盛挺進而射。箭軼二百步。及平知盛舟。知盛使新居親清答射。箭汰義盛胄。傷其後騎。我軍羞之。義經命安田義遠還射。義遠按其箭曰。幹短且弱。請以我箭。乃注十四拳箭。洞親清胸。而過海三十步。義遠義定弟也。義盛慙憤。追敵亂射。殺傷甚多。義經以成能言。知宗盛等所在。麾軍萃之。令成能為內應。西軍大敗。教經怒。入我船。薄義經。義經躍入別舟。教經不能及。乃赴海死。知盛以下六人。前後皆死。二位尼懷養和帝投海。

養和帝投海

平太后繼投。我兵搭得之。義經使徇曰。赴海者貴人也。我兵勿得辱。於是奉太后以下于其船。遂生擒宗盛。鑿平氏軍海水為之赤。四月。東軍振旅。以俘獲旋徇之京師。還納鏡璽。範賴留鎮西海。六月。乃還。賴朝遣使二名西。禁兵士侵掠。事無大小。一奉朝旨行。將士不因其奏。而拜衛府官者。不許東歸。詔叙賴朝從二位。五月。檻致宗盛父子於鎌倉。義經護送。行至內海。使父子徒行。七匝。義朝墳。六月。至鎌倉。於是賴朝大會諸將士。自坐簾內。而

日本外史 卷三 十一 賴氏藏版

比企四郎

延宗盛於前舍使比企能員言之曰賴朝非敢復私仇乃成王命爾今日之臨何幸甚也宗盛懾伏請宥死不許諷使自殺不解乃復令護送西還更宗盛名未國貶為讚岐權守斬之于後原傳首京師梟于右獄斬平重衡于南都處太納言平時忠於流八月詔使使就義朝墓贈內大臣正一位是月賴朝奏請以同姓五人補東國諸守特詔任義經伊豫守兼院廐別當宿衛京師初賴朝擇西征大將欲試諸弟之材陰以火烙盤器而使諸弟更

上總介
廣常
一條次
郎忠賴

侍執焉執輒驚釋獨義經終盤不釋神色自若賴朝是以知其堪事而心陰畏之柁原景時有寵監義經軍義經不與諮事景時怒屬範賴畠山重忠初隸範賴憎景時負寵凌人去屬義經景時益怒寢諧之於賴朝賴朝性忌克平廣常源忠賴皆以驕傲見誅殺聞義經亦負功自專也稍惡之景時又爭逆櫓議相啣益甚壇浦之役請為先鋒義經不聽而自先景時諍罵不已義經怒欲誅殺之景時撫刀曰我知有鎌倉公而已諸將居間事乃解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氏載

大納言
時忠

景時歸鎌倉。百方讒之。平時忠為平氏疏屬。其從
西奔。竊贊謀畫。及其就擒。有簿書一篋。為義經所
取。時忠與其子謀奪還之。以除禍本。乃以女妻義
經。義經乃還其篋。賴朝聞而惡之。賴朝方舉一男。
而親信其外舅。比條時政。諸骨肉皆被猜防。義經
東獻俘鎌倉。至腰越驛。賴朝弗許入。使時政出受
俘。義經乃寄書於大江廣元。自訴曰。義經代征討
之勞。上夷國賊。下雪家耻。心竊期褒賞。不圖忽蒙
讒言。曠日於此。莫以自明。徒涕泣爾。將永違恩顏。

腰越驛

十郎藏
人行家

骨肉誼絕。自非先人之再生。誰為分疏焉。義經幼
孤。從母逃匿。流寓諸國。為氓隸所役。未嘗一日安
居焉。然而幸慶忽會。至忝重任。或策馬峻阪。或凌
風大海。不敢顧軀命。欲以慰冤魂。伸宿憤。豈有他
哉。既辱五位尉。榮顯何加。而忽遭此厄。憂深悲切。
敢上誓書。要之百神。而威猶不霽也。不得不仰公
之救護。伏願乘間進說。庶幾亮其無他。卒被恩宥。
得享終身之安。不報。義經怏怏而西。賴朝聞其怨
望也。怒奪其邑。時行家匿京師。義經潛相往來。賴

日本外史

卷三

三

賴氏藏板

源太景季

去佐坊昌俊

朝遣柁原景季命義經討行家且訶之義經稱病間日乃見景季景季反言其病羸狀景時曰兩日間廢寢食以裝病焉爾賴朝乃召諸將言曰誰爲我擊九郎者九郎亦不負我知耳而先我昇殿不告我爲五位尉車服華侈翱翔院中饒有君寵何不自孫壇浦之役與太后同舟又娶平虜女橫恣如此不得不誅鋤誰爲我擊九郎者衆莫敢答賴朝不懌乃命景時景時辭曰判官素惡於臣臣往判官必備之不若遣其意外者襲之乃命昌俊昌

義經堀川第

磯禪師女靜

俊者南都僧也因事在鎌倉以勇桀見親近於是授計而西至京師去義經堀川第四町而舍義經尤其不亟來謁名而詰之對曰臣此行詣七大寺欲畢事然後謁耳義經笑曰否否得非以二位旨圖我乎吾今欲囚汝顧恐人謂吾爲怯也且汝兄氏使者吾不可先發昌俊獻誓書歸舍義經所幸舞姬曰靜闕昌俊謂義經曰彼將去四顧第中而注目於旣恐有異志義經不爲意及昏又告曰大達塵起人行踉蹌不可不虞也使二童往訶昌俊

日本外史

卷三

三

賴朝

舍久之不還。又使婢。婢走還曰。童駢死于門。門內
鞍馬可五十匹。士擐甲將騎焉。夜既三鼓。第外大
譟。直于第者僅七人。靜急取甲被。義經。義經令開
門。騎而突出。呼曰。在今日誰敢圖義經者。昌俊與
兒玉黨六十餘騎。散而亂射。義經從士聞變。四至。
行家亦來救。昌俊終敗走。義經徑詣法皇宮。箭蠟
集於胄。而在館者三。奏變而還。昌俊逃鞍馬山。山
僧與義經有故。索獲獻之。義經誚其背誓。對曰。誓
者昌俊。襲者二位。義經怒。毆其面曰。我面即二位

右大臣
兼實後
攝政
安達新
三郎

面。毆我面。是毆二位面也。義經壯之。欲使活還。昌
俊請速死。乃斬之。義經行家遂迫請討賴朝。宣旨。
公卿皆憚義經。欲權許之。獨藤原兼實不肯。曰。賴
朝罪未至。當討。且命弟討兄。如之何。法皇遂許之。
義經僕安達清經。常為賴朝間。義經於是走報之。
鎌倉賴朝方落長勝壽院。聞報曰。可也。畢禮而歸。
曰。彼殺吾使。可以伐也。乃戒諸將束裝。曰。旦日將
發。小山朝政以下五十餘人。請即夜發。乃以為先
鋒。命之曰。及我未至。誅彼二兇。後五日。親發鎌倉。

小山下
野判官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傳

右衛門尉有綱

賴朝素黃瀨河關義經既奔

檄諸道會軍於途。義經聞之。詣法皇請救關西兵。援已。法皇許之。補義經九國地頭。行家四國地頭。十一月三日。義經與行家及女壻源有綱等俱奔。竄西海。不知所往。伊勢義盛與義經訣。歸伊勢。襲守護首藤經俊。敗。匿鈴鹿山。經俊攻殺之。賴朝至黃瀨河。聞義經既奔。乃還鎌倉。以朝廷宣討已。訴冤不已。法皇乃急宣諸州。索義經。未獲也。平氏餘黨又竄。匿所在。天下騷然。賴朝患之。大江廣元建策曰。方今大亂初平。關東倚安帥府。而姦豪伏匿。

國司置守護莊園置地頭

六十六國總追捕使

於諸道。隨起隨討。輒發東兵。則勞費不量。民苦誅求。為今計者。莫若國司置守護莊園置地頭。所在追捕。則天下可坐而定也。賴朝大悅。遣北條時政。護衛京師。因奏請之。且請課畿內及西南四道。每段五升。以充兵食。朝議從之。賴朝薦家人有功勞者。分為守護地頭。而身縶之。世因稱賴朝曰六十六國總追捕使。賴朝素聞兼實賢。且德其爭院宣也。貽之書曰。賴朝當平賊之熾。孤身舉義。得至奏功。而不敢自專。今亂人乃挾命恃柄。敢規非分。賴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傳

二年

朝特恐禍亂之端復自此起。近白所奏請。非以營私。乃為天下定亂焉耳。因奏請置議奏官十人。撰公卿充焉。按治公卿以下預東討宜者。二年春。兼實遂為攝政。四月。賴朝又貽書議奏官曰。僕生武門。長鄙野。不諳知朝章。偶有所奏。願諸公簡之。專執公平。以安天下。至如宣旨。或有不便民。亦當盡言焉。面從非忠也。時北條時定代時政護京師。獲行家于和泉。有綱于大和。斬之。十二月。以天野遠景為筑紫奉行。聞行家義經黨與竄鬼界島。擊平

右近
臨時
天野
內

三年

之。先是賴朝奏。以比年軍興。民不任農。蠲其管內九國逋租。遂薄其正稅。而諸國準之。是歲。又發倉賑相摸窮民。三年春。遣中原親能大江廣元等。修閑院殿。時輦下多強盜。遣千葉經胤。下河邊行平。按之。寓書於藤原經房。稱鎮壓亂賊。莫若二人。二人至京師。盜賊悉平。四年六月。造六條殿。五年正月。叙正二位。三月。修太內。七月。奏請討陸奧藤原氏。以其舍義顯也。義顯即義經。削籍改名。義經之出京師也。上舟于大物浦。遇颶。與行家相失。匿吉

中原式
部大丞
下河邊
庄司
吉田中
納言經
房
四年
五年
義經改名
義顯

四郎兵衛忠信

野五日。山僧群聚捕之。佐藤忠信曰。臣兄既授命於屋島。臣今亦將代君死。乃佯稱義經亂射。義經得間逃。至多武峰。又徙十津川。復還匿京師。忠信亦來匿而發覺。與吏卒鬪。終自殺。義經乃與妻河越氏及辨慶等。為道士裝。由北陸道奔陸奥。初。義經姬靜。從匿吉野。義經諭之訣別。使僕齎資送歸京師。僕奪其資。弃靜。靜獨行風雪中。為山僧獲。致於北條時政。送之鎌倉。詰義經所在。靜固陳。不知以其有姪。留之。夫人政子聞其善歌舞。欲一見。引

義經與辨慶等。由北陸道奔陸奥。河越重賴女。

靜唱離別曲

工藤左衛門

柘原三郎 安達新三郎

病不往。賴朝夫妻詣鶴岡祠。召靜命舞。垂簾觀焉。靜固辭。強之再三。乃起上場。工藤祐經。搥鼓。島山重忠擊銅拍子。靜整衣而進。唱離別曲。又作歌。言慕義經意。眾皆垂泣。賴朝色變曰。賤婢不肯頌我。而敢慕亂人。欲誅之。政子諫止。賜纏頭。罷之。祐經與柘原景茂等。俱就靜舍飲。景茂。景時。季子也。醉挑靜。靜怒而泣曰。吾曾侍豫州。豫州非鎌倉公親弟哉。女乃公家人。何遇吾亾狀。使公而全友道。女欲識我面。得乎。景茂大慙。已而分身。生男。安達清

次郎泰
衡陸奧
出羽押
領使

鷲尾三
郎經春

經受命奪而戕之。靜見放還。政子厚賜遣之。初賴朝聞藤原秀衡舍義經。奏劾其納亂人院宣讓秀衡。秀衡陳謝。尋病卒。遺言子泰衡等。舉二國聽於義經。以抗賴朝。有院宣使泰衡圖義經。泰衡疑惑。是歲二月。賴朝奏曰。泰衡庇反者。罪與反同。臣請奉王命伐之。因大徵兵。四月晦。泰衡遣兵襲衣川。辨慶經春等奮戰死。義經手刃妻子而自殺。五月。泰衡乃使使齎義經首來獻鎌倉。賴朝方落鶴岡浮圖。使使止之於途。六月。首至盛。以漆函。醇酒浸

大庭太
郎三善大
夫屬
八田右
工門尉
比企藤
四郎
宇佐美
三郎左

之。令和田義盛柁原景時檢之。或曰。義經不死。匿在蝦夷。賴朝不復推究。遂奏。泰衡負險阻化。不速奉敕。不可不伐。朝議未許。而徵兵稍聚。賴朝諮之大庭景能。景能曰。大將臨事。不顧君命。且泰衡先世為君家人。君討其罪。何須敕允。聚兵徒費。毋為也。賴朝從之。使景能及三善康信等留守鎌倉。分為三軍。常陸下總兵。自東海道進。千葉常胤。八田知家將之。武藏上野兵。自北陸道進。比企能貞。宇佐美實政將之。賴朝自將中軍。以畠山重忠為先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傳

衛門 下野大 掾政光 能谷小 次郎 下野判 官朝政 七郎朝 光 西木戶 太郎國 衛 金剛別 當 加藤次

鋒自東山道直入陸奥。次于多古。小山政光迎犒之。入謁。見一甲士侍。問其名。賴朝曰。此本朝無雙勇士。熊谷直家者也。政光曰。此輩軍進。與臣等異。故易成名耳。士赴君難。何有彼此。顧其子朝政朝光曰。女等亦單進。八月。賴朝進至白河關。泰衡軍于鞭楯。而城厚。檜山北。使庶兄國衛將精兵二萬守之。國衛將金剛秀綱。以數千人為先鋒。山下穿大壕。引遇隈河瀦之。賴朝令重忠赴攻。發卒填壕。朝光挺軍。與加藤景廉等進擊。重忠繼進。大破之。

景廉 平六義 村後駿 河守 次郎兵 衛清重 宇都宮 左衛門 朝綱 大串次 郎重親 信夫庄 司元治

秀綱退合於國衛。日既暮。賴朝令軍中。明日攻城。三浦義村。葛西清重先登。斃數千人。旦日。賴朝親進攻。城甚固。國衛善拒。朝政朝光以下皆殊死戰。呼聲動地。積鏃成堆。朝光與族朝綱。豫遣死士七人。自城後冒險入。大呼而射。城兵謂大兵夾擊。則大亂。國衛潰圍北走。和田義盛張弓追之。國衛亦回馬射。義盛先發。中其左膊。國衛傷走。重忠部將大串某追斬之。朝光亦追獲秀綱。泰衡聞敗而遁。賴朝進至國府。東海道軍。斬敵將佐藤元治以下。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傳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

田河太郎

十八輩而來會。賴朝未詳泰衡所在。使朝政等攻物見岡。而自圍誰母城。城兵皆降。乃出令曰。我軍至津雲橋。則敵避之平泉。以死守之。先鋒諸將勿貪功輕進。傷吾一士。遂以諸軍進。連破栗原三迫諸寨。遂至平泉。泰衡已火城遁。使使乞降。不許。九月。進軍陣岡。北陸軍度念珠關。斬敵將田河行文等而來會。兵總三十萬騎。白旗蔽空。泰衡奔蝦夷。至贄柵。其將河田二郎襲殺泰衡。持其首來降。賴朝誚讓之曰。泰衡在吾掌中。何須若力哉。若忘恩

比瓜太郎俊衡

兄豊前介橘實俊弟藤五實昌

國法一切仍秀衡之舊勿得變革

規利。太逆無道。乃斬之。命梟泰衡首。而宣言適至。乃進至厨川。泰衡族俊衡以下悉出降。賴朝出錄倉四十餘日。而平陸奧出羽。乃索其版籍。皆羅兵燹。既聞實俊實昌者諳州事。名見之。使圖其所記。以知其戶口阨塞。復流民賚老人。放俘囚。禁鹵掠。取糧於上野下野。毫不累土人。乃至國府。太書其廳曰。國法一切仍秀衡之舊。勿得更革。令葛西清重留釐州事。使使奏捷謝其擅伐。簿上將士功。請分予二州地。十月。還鎌倉。十一月。法皇欲賞其戰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

大河次郎
建久元年
清水冠
者義高
由利中
橘次公
成
義兼初

功遣大江廣元辭之。請賑貸陸奧窮民。十二月。法皇封賴朝以伊豆相摸。促朝京師。先是。出羽留守檢邑將廢間田。賴朝禁止之。以安人心。已而泰衡舊臣大河兼任在出羽。聚數千人。詐稱源義經木曾義高。建久元年正月。轉入陸奧。由利維平逆戰。死之。清重上變。使者謬報曰。由利維平奔。橘公成死。賴朝曰。維平非奔者。公成非死者。驗之果然。乃令上總介足利義兼與千葉常胤比企能員將兵伐之。小山朝光以下邑陸奧者。道會之。相摸以西。

稱陸奧
新官

具兵待命。脅從降者勿斬。二月。義兼等與兼任戰于栗原。大敗之。兼任卻阻衣川陣。義兼等亂流。又大敗之。清重率州兵來會。兼任逃之外濱。壘于塊味山。義兼等圍而鏖之。兼任脫走。踰龜山。為樵夫。斧殺賴朝。責出羽留守失政。罰甲二百。賴朝以天下全定。乃議入朝。重忠為前隊。常胤殿之。十月。發鎌倉。由海道入朝。途過內海。謁義朝冢。至青墓。名女延壽。先是。延壽聞賴朝起。返致其所託刀截鬚。於是相見。道舊故。十一月。入京師。居六波羅。先謁

日本外史 卷三十一 賴朝 賴朝 賴朝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親

法皇即日朝帝。帝直授權太納言。尋兼右近衛大將。法皇待之甚厚。每入見。漏數刻不許出。十二月。辭兩職。賜大功由百町。薦功臣十人。拜衛府官。使藤原高能留守六波羅。而辭歸鎌倉。凡往還所需。不累百姓。遠近悅服。二年正月。改公文所稱政所。凡事以政所下文行。二月。修法住寺殿。冬。法皇弗豫。賴朝齋戒禱祈焉。三年三月。遂崩。賴朝因大張法會。施浴於民一百日。七月。天皇詔以賴朝為征夷大將軍。使中原景能就拜之。賴朝曰。吾為武臣。

三年 改公文所 稱政所

敢坐受王命乎。使三浦義澄迎天使于鶴岡祠。受詔書。思其父死義。以榮之也。四年正月。定將士座次。四月。獵于那須野。五月。大獵于富士野。長子賴家從焉。獵罷。將還。伊藤祐成者。與弟時致夜入工藤祐經舍。斫殺之。會雷雨。士卒出鬪。多死者。遂斬祐成。時致犯幕被捕。且曰。賴朝親詰之。蓋祐成父祐泰。嘗為祐經所殺。奪其曾我莊。故復仇也。賴朝問何犯吾幕。曰。吾祖祐親將軍仇之。吾仇祐經。將軍寵之。吾是以怨焉。賴朝壯之。思宥其死。祐經子

四年 獵富士野 曾我十郎祐成 五郎時致 宗 工藤左衛門尉 河津三郎祐泰 祐經子 犬坊九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朝親

哀訴乃處斬復曾我莊租以弔二孤二孤之變錄
倉訛傳賴朝遭害夫人駭悲範賴曰安之範賴在
焉賴朝聞而惡之初義經負功專恣而範賴每事
稟賴朝及義經反令範賴討之固辭不許將發入
見賴朝曰汝亦爲九郎之貳舞者範賴大惧不敢
發獻誓書千通至是又獻焉就大江廣元謝朱言
賴朝見其誓書署源範賴曰稱姓濫也使者辨之
不釋賴朝夜聞床下有人氣息急呼衛士結城朝
光發床獲一人乃範賴力臣當麻也曰臣視參州

九郎舞

當麻太郎

憂迫欲聞幕中之議耳掠治之無異辭八月遂命
狩野氏拘範賴于伊豆修禪寺其群臣相聚據濱
館遣兵夷之柁原景時勸殺範賴以其手兵五百
襲之範賴射殪十餘人縱火自殺五年八月安田
義定亦被殺義定子義資嘗挑賴朝侍女爲景時
所發處斬義定坐免憤怨有告其反者於是殺之
六年三月賴朝與政子賴家赴南都落東大寺寺
嘗爲平氏所燒夷法皇修之賴朝爲給其資令僧
文覺司役慶以馬千匹遂朝京師踰月而歸時平

狩野介宗茂

五年

遠江守

義定

越後守

義資

六年

武藏守

義信

知忠中

納言知

盛友子

中納言
能保

郎 細野三

駿河前

司義村

安達藤

九郎

武田右

兵衛尉

二年

太郎信

義

景時殺

于狐崎

澄子也。固善朝光。乃與和田義盛安達盛長以下六十六人俱罪。狀景時。因大江廣元上焉。廣元欲其和解。不敢上。義盛促廣元。廣元以實對。義盛責之。乃上。賴家以其疏示景時。景時奔其邑。一宮無何。潛返鎌倉。賴家命義盛等逐之。毀其第。景時據邑聚兵。欲擁武田有義為將軍。約至京師。舉關西兵。有義者。信義子也。二年正月。景時舉族西奔。賴家遣兵追之。景時至狐崎。為土豪吉香某所鑿殺。衆快之。景時終賴朝世。信寵不衰。建久中。熊谷直

吉香小

次郎

久下権

守

建仁元年

城四郎

小太郎

資盛

佐三木

實。與久下直光爭疆而訟。直實口訥不能辨。怒曰。景時黨直光。臣無所望矣。走出。拔刀斷髮。西奔京師。賴朝使人遮止之。而不問景時。義盛有疾。景時借其士所別當。而遂不還焉。至是。義盛乃得復職。建仁元年正月。越後人城長茂。作亂於京師。襲小山朝政策。朝政時從幸。不在。其兵拒卻之。賊圍上皇宮。請討賴家。宣不許。奔匿吉野。賴家下令急索。二月。獲而誅之。長茂姪資盛。據鳥取。賴家命佐佐木盛綱伐之。盛綱適出。在其門外。命至。不入家

三郎左衛門尉
板額
小三郎
盛季
阿佐利
与一義
遠
義朝七
男阿野
法橋
伊豆
信光
八田右
衛門尉

而發。二日至鳥阪。其子盛季先登。資盛逃。其姑曰板額。醜而多力。善射。遂被虜。送到鎌倉。安田義遠請娶之。賴家問其意。對曰。欲使生勇士。以益於君耳。賴家笑而聽之。賴家累遷。是歲七月。終襲征夷大將軍。叙從二位。五月。有告叔父全成在阿野謀反。使武由信光捕。放之常陸。尋命八田知家殺之。當是時。幕政無大小。皆決於時政。其族黨半於一府。賴家受制。心不能平。八月。賴家有疾。政子與時政議。令傳總守護于其長子一幡。而割關西三

比企藤
四郎判
官
比企小
四郎
江馬四
郎義時
稱相模

十八州地頭。以予一幡。一幡外祖比企能員。因其女謂賴家曰。近日之議。分權起爭。不使莫大焉。賴家亦憤比條氏所為。密召能員於卧内。與議事。政子側耳障外。聞之。使人馳告於時政。時政與其黨謀之。伏甲。而託事名能員。能員子弟皆曰。毋往。即往。以兵自備。能員曰。是啟釁也。彼何有他意。遂往。甲起殺之。從者走歸。告之。其子宗員。宗員舉族奉一幡。據小御所。時政遣長子義時。率諸將攻之。宗員等奮擊。卻之。畠山重忠選兵疾攻。宗員力盡。焚

賴氏議政

守

仁田四郎

第自殺。遂悉夷其族。并殺一幡。諸與能員親善者。皆見誅竄。賴家病間。聞變大恨怒。時政歸罪於仁田忠常。殺之。忠常。又能員者也。既而宣言賴家與忠常圖已。遂迫賴家削髮。幽之修禪寺。以千幡代之。賴家幽囚無慘。寄書於母與弟。請得故近臣數人侍已。不答。遣三浦義村視察之。禁其通書。明年七月。時政遣人圖之。憚賴家矯捷。候其浴圍之。飛組約首以殺之。年二十三。子一幡。先卒。猶有二子。長者四歲。政子使千幡養之。遂為僧。曰公曉。次者

明年殺賴家

千幡賜名實朝

平賀右衛門尉 元久元年 刑部丞 經俊 三郎基 度 四郎盛 時

曰千壽丸。為中務丞某所養。千幡十二歲而立。詔叙從五位下。襲征夷大將軍。賜名實朝。居比條氏第。下令安撫諸將。徵誓於京畿西國將士。遣武藏守平賀朝雅。率關西地頭。監護京師。元久元年。三月。伊賀伊勢盜起。伊賀守護首藤經俊逃走。實朝令朝雅討之。獲盜魁平基度。平盛時。乃奪經俊職。授於朝雅。朝雅。義信子也。與畠山重忠皆娶時政女。而朝雅所娶。其後妻牧氏出也。以故時政偏愛朝雅。寢惡重忠。終欲殺之。誣以謀反。令一子義時

日本外史 卷三 賴氏職

式部丞
時房
六郎重
保

時房攻殺重忠子重保其第。時重忠在其邑。時政遣人給告鎌倉有難。宜赴援。重忠即從百餘騎而發。中途望見大兵蔽野而來。始知其實。部下交勸其據邑聚兵。重忠不肯曰。吾不做柁原景時之苟免而貽譏也。奮戰中箭死。重忠族稻毛重成。榛谷重朝等。同日皆斬。重成初媚時政。構陷重忠。而終為時政所殺。北條氏忌重忠日久。重忠勇而有衆。從賴朝。常為軍鋒。而性忠厚。不與人爭功。賴朝深知其長者。委託後事。而為北條氏所陷。天下冤之。

稻毛三郎
榛谷四郎

平賀朝雅

安達弥九郎

七月。分畠山氏邑。以賞將士。實朝在時政第。時政終謀弑實朝。立朝雅。因聚兵。事覺。閏月。政子遣諸將。遷實朝於義時宅。兵皆從歸焉。義時終徙時政夫妻於北條里。令京師將士誅殺朝雅。當是時。諸豪傑千葉常胤。土肥實平等。皆老死。佐佐木高綱。熊谷直實。前後逃隱。獨北條氏專掌幕府事。而實朝仰其成。實朝性喜文事。師文章博士源仲章。學和歌于中納言藤原定家。而武技不及賴家。然賴家荒淫。至奪安達景盛妾。欲殺景盛。賴朝召呼諸

鼓判官
知康嘗
為木曾
義仲所
辱者

建保元年
泉小次
郎

將不敢名之。賴家輒名之。平知康等以技藝進。負寵凌人。將士憤怨。實朝為人優柔。為將士所愛。初年。令將士各獻賴朝所下文書。爾時所授地頭。不輒褫職。自賴朝賴家之世。數禁守護地頭干與吏務。侵取分外。至是。又徵其下文。辨恩勲之殊。使結番追捕。遣使者行管内。問吏民冤枉。然政權在於義時。實朝日夜與文士飲宴。耽溺歌詠。不問外事。義時益專。建保元年。信濃人泉親衡奉故賴家子千壽丸起兵討義時。使僧安念說諸將。諸將多應。

和田左
衛門尉
義盛
四郎義
直
五郎義
重
平太胤
長
千葉介
兵衛尉
行親
安藤兵
衛
六孫王

者。義盛二子義直、義重。姪胤長等與焉。次至千葉成胤。成胤不肯執安念。送之義時。義時令家臣金窪行親、安藤忠家鞠之。得狀。遣兵執親衡。親衡姓源。經基子滿快之遠孫也。有勇力。殺吏卒數十人而逃。千壽削髮匿京師。義直等就虜。是時。義盛在上總。馳歸面謁。請贖二子。義盛為實朝所親信。特受命。與結城朝光。並統衛兵。於是聽其請。義盛大喜而出。旦日。以其族九十八人列幕府南庭。因大江廣元乞赦胤長。義時素忌其疆宗。欲激而除之。

經基
下野守
滿快
胤長住
在柄

命行親忠家。縛胤長。過義盛前。而屬之吏。放陸奧。義盛慙忿。塞門不出。胤長弟在便地。多欲得之者。義盛請實朝。遣人守焉。義時請而奪之。逐守者。割與行親忠家。義盛大怒。遂欲滅北條氏。日夜會宗黨謀之。謀泄。幕府使者來問之。義盛陳謝無他。使者微見其子弟閱兵狀。還報。有令徵兵。更遣使者。謂義盛。義盛乃對曰。老夫受故將軍殊恩。豈敢謀反。獨兒輩憤義時專恣。欲往問狀。老夫諭之。而弗聽也。遂以百五十騎。分為二隊。分攻義時。廣元第。

平九郎
胤義

朝夷名
三郎義
秀
足利三
郎
土屋大
學助
古郡左
衛門
橫山右
馬允

而急赴幕府。欲取實朝。其族三浦義村。與弟胤義。約守北門。而意中變。走告義時。義時與廣元。自北門入。義盛隨圍之。三子義秀排門而入。所向皆破。與足利義氏遇。攫其甲袖。義氏鞭馬踰壕。袖斷。義秀與土屋義清。古郡保忠。俱奮擊。一府中。皆辟易。有縱火者。烟焰滿天。義時廣元。挾實朝。避之法華堂。接戰一晝夜。黎明。義盛兵疲。退軍前濱。會橫山時兼舉族來援。得三千騎。軍復振。近國兵聞變。來聚。義時名之。疑而不至。請實朝教書示之。乃至。既

日本外史

卷三

三

賴氏載教

江戸左衛門尉

二年

六年

而義直戰死。義盛泣而氣沮。終為江戸能範所射。殺七子皆死。義秀以五百人航海而逃。義時分和田氏邑以賞將士。二年六月早。實朝齋戒誦經。既而兩減東國租稅。十一月。義盛遺臣奉千壽聚兵京師。事覺。大江氏卒攻殺之。十二月。實朝命僧修法會。曰。疇昔夢義盛率族群至我前。吾為修其冥福也。先是。實朝已累叙正二位。任權中納言。六年。累遷至權大納言。三月。兼右近衛大將。大江廣元從容言曰。將軍欲貽慶來裔。宜戒滿盈。盍辭諸官。

獨帶征夷將軍。及高年。然後求大將。實朝曰。吾非不悅卿所言。然吾念源氏正統。縮於今日。不可慮子孫。吾欲飽取官職。以舉家聲。不暇慮子孫也。廣元無言而退。先是。宋佛土陳和卿來。在大和。實朝名見之。和卿自稱知實朝前生。實朝遂欲如宋。命造巨船。既成。不可用。是歲。比條氏名故賴家子公曉。至自京師。用補鶴岡別當。公曉常憤父幽死。謂實朝父仇也。竊謀報復。稱有所祈。祈鶴岡祠者。千日。時鎌倉傳言幕府有怪物。被婦人衣。行步如飛。

承久元年

十月實朝任內大臣。十二月進右大臣。承久元年正月拜賀于鶴岡祠。卜二十七日戌時將出。廣元進謁曰。臣平生未嘗出淚。今無故泫然。臣危疑焉。先大將落東太寺。衷甲自備。君宜倣焉。毋輕舉也。源仲章曰。大臣大將不可衷甲。廣元又請晝日行禮。仲章曰。秉燭故事也。實朝臨出。使秦公氏梳髮。拔髮一縷與之。哂曰。吾遺物也。公卿以下悉從。隨兵千騎。義時侍持劍焉。比入祠門。稱病作。授劍於仲章而歸。實朝乃悉屏隨兵。獨仲章從。儀畢揖公。

宮內兵衛公氏

備中阿闍梨

長尾新六

卿降階。有一人自階側跳出。揮刀斬實朝及仲章。持其首逃去。時方闇黑。內外騷擾。不知何人所為。已而有大呼者曰。吾公曉也。報父仇矣。衆始知公曉所為。圍其所居。公曉提實朝首直赴備中某宅。以食。手不釋首。三浦義村少子為公曉弟子。公曉因使使問計於義村。義村給曰。將以兵迎。而告義時。義時命速殺之。義村乃遣長尾定景率力士五人赴之。公曉望迎兵。久之不至。乃自踰祠後高阜。如義村家。途遇五人奮鬪。定景自傍斬其首。送之。

義時公曉年十九實朝年二十八明日葬實朝不得首以所遺一髮代之源氏正統於此而絕

外史氏曰余嘗踰函嶺望八州之野北控輿羽知源氏基業深且遠矣世傳八幡公臨終遺書其家曰吾後世必有操天下之權者雖信否未可知非無其謂也蓋我王化自西漸東東之強悍難服足以敵全國雖中古鋤治纔就條緒叛服不常每為國患而廟堂不以為憂蓋綱紀之弛非一日也相門爭寵骨肉相軋而不能制也盜賊公行劫公卿

焚宮闕而不能禁也則何暇恤邊疆哉而夫貞任家衡等皆桀黠之才足以乘而逞焉微源氏父子封豕長蛇荐食上國誰能拒之其有大功德於天下如此而朝廷疇功不塞其什一賴義遷任適致困敝義家官不過四位衛尉子孫或以罪誅或以謫逐保平之亂又鬪其骨肉殘亾垂盡何報施之倒也天之福人縮於父祖則羸於子孫固其所也故源氏之福大發於賴朝遂得司天下之權義家儻預睹之邪然余嘗謂天下之權歸源氏久矣而

源氏不自知也。賴義義家經畧東北，捍護其民。前後十有五年，而朝廷如不關知焉。及其奏功，為將士請賞格，遷延不決，甚而目以私鬪，停之官符，使其以私恩喚咻之。則是朝廷自舍其征伐刑賞之柄，而付之源氏。遂令東北豪傑曰：寧背天子，勿負源氏。當是之時，使義家一唾手起，則函嶺以東，非朝廷之有，不必待賴朝也。而不敢失臣節，以終其身，乃所以貽慶子孫也。舊志稱賴朝之逃伊東也，心私祝曰：願得主關東八國，否則猶領伊豆，得以

報伊東氏。由此觀之，其初念不過割據一隅，而豪傑之素附焉者，爭為之用。兵鋒所嚮，莫不克捷。又得廷臣抱才而不逞者，以輔其所不及，而會於國家綱紀極隳之時。碁布所謂素附者於七道，而坐制其命。是雖其智術有以劫持上下，籠絡一世，則亦時勢之自至焉。而其源實出於父祖之餘慶焉。爾吾嘗聞之搢紳之家，鎌倉之興，大江三善之徒，有竊抱民部省簿記而往者，亦可以見人心所向矣。夫王家自放，失其權，而莫之或收，民安所倚哉。

於是王族之任其器者。代而操之。以宰天下。亦不
得已之勢也。源氏以清和之胄。世勤勞王事。以至
於賴朝。經營艱苦。敝建太業。以致天下小康。而不
敢僭踰。恭順其跡。又再傳乃亾。天未艾源氏之福
也。是以足利氏。新田氏。皆以清和之源。更起宰天
下。而皆以上將。代操國權。以服事天子。莫非襲賴
朝之故者。則是賴朝為天下萬世。創不得已之事。
以立不可踰之限。而君臣之際。兩得其宜也。不然。
焉知莽操懿卓。不接踵我國哉。雖曰賴朝有功德。

於天下。勝其父祖。可也。

元

五

源氏

日本外史卷之三終



大同

圖書

日本外史
卷三

東
日
赫
片

